

第八届浙江省大学生化学竞赛

暨第十三届浙江省高校化学化工实验教学中心主任联席会

第一轮通知

为适应新形势下高等教育内涵发展的需要，探索培养本科生实践创新能力的新思路和新途径，提高我省高校本科化学实验教学总体水平，强化竞赛对学生实践能力、创新能力的培养，形成以学生为本的国、省、校三级学科竞赛体系，促进大学生科技竞赛的持续、健康发展，第八届浙江省大学生化学竞赛由浙江省教育厅指导，浙江省高等学校化学类与化工制药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和浙江省化学会共同主办，浙江师范大学与浙江师范大学行知学院联合承办。赛事组委会盛情邀请各校积极组队参赛，现将本届竞赛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竞赛组织形式：

第八届浙江省大学生化学竞赛组织形式为：创新项目研究 + 化学知识测试 + 实践能力考核。

二、竞赛时间安排：

第一阶段：初赛

1. 参赛学校发动组织，以团队形式参赛，每队 4 人，设队长 1 人，由队长选择、组合队员。每位学生只允许参加一支代表队，鼓励学生多学科组队参赛。各参赛队于 4 月 30 日 24 时前由队长在“浙江省大学生化学竞赛网（www.hxjs.zjut.edu.cn）”登录报名。

2. 所有报名参赛队员均需参加化学知识在线答题，5 月 4 日-13 日按参赛学校分时段网上在线答题，分时段具体情况见附件 1，由各学校自行组织，用于选拔。（网上在线答题联系人：李士坤老师，0579-82296655，15068050670，QQ：87568403，E-mail：lisk0129@zjnu.cn）

3. 创新项目研究课题由组委会命题，5 月 16 日-7 月 10 日为课题研究时间。5 月 16 日 10 时后各参赛队登录“浙江省大学生化学竞赛网（www.hxjs.zjut.edu.cn）”下载课题。7 月 10 日 24 时前网上递交材料（包括文献综述、研究报告等）。

4. 专家评审，确定参加决赛队伍。

第二阶段：决赛

1. 现场答辩：9月下旬组织。参加决赛的团队抽签决定答辩顺序，成员全部上场，1人汇报，每人至少回答一个问题。

2. 实践能力考核：9月下旬进行，组委会安排1-2个基础化学实验，每队抽取1-2人分别参加基础化学实验考核。

3. 化学知识测试：9月下旬与实践能力考核同时进行，除去参加基础化学实验考核外的队员集中参加化学知识测试。

4. 成绩评定，根据“参赛材料”、“答辩成绩”、“化学知识测试成绩”、“实践能力考核成绩”决出团体奖项等级。

5. 闭幕式：公布成绩、总结竞赛经验。争取将优秀竞赛成果选送相关期刊发表。

6. 竞赛答辩期间，将举办第十三届浙江省高校化学化工实验教学中心主任联席会（暨化学实验教学研讨会），围绕高校化学实验教学体系的创新与实践、实验室安全与管理、实验教学研究及课程改革、实验队伍建设、实验资源共享与利用等主题开展深入的研究与探讨。希望各高校积极响应、撰写会议论文，每所高校原则上至少提交1篇。为更好进行内部交流，本次研讨会论文将装订成册。有关联席会的具体事项将在下一轮通知中明确。

三、联系方式

1. 浙江省大学生化学竞赛平台网址为：www.hxjs.zjut.edu.cn

2. 联系人：孔黎春老师，0579-82288013，13566997223

QQ: 463625865, E-mail: hxsyzx@zjnu.cn



2016年4月15日

附件 1

各高校分时段参加网上在线化学知识测试列表

在线答题时间	参赛高校
5月4日	杭州师范大学
	杭州师范大学钱江学院
	丽水学院
5月5日	湖州师范学院
	湖州师范学院求真学院
	嘉兴学院
	嘉兴学院南湖学院
5月6日	宁波大学
	宁波大学科技学院
	宁波工程学院
5月7日	衢州学院
	绍兴文理学院
	绍兴文理学院元培学院
	台州学院
5月8日	浙江工业大学
	浙江工业大学之江学院
	浙江海洋学院
5月9日	温州大学
	温州大学瓯江学院
	浙江大学城市学院
	浙江大学宁波理工学院
5月10日	浙江大学
	浙江农林大学
	浙江农林大学暨阳学院
5月11日	浙江海洋学院东海科技学院
	浙江科技学院
	浙江工商大学
	浙江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5月12日	浙江理工大学
	浙江树人大学
	浙江外国语学院
	浙江万里学院
5月13日	浙江师范大学行知学院
	浙江师范大学
	其他学校